

#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溧政办发〔2018〕77号

##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溧阳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天目湖旅游度假区、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

《溧阳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9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溧阳市粮食生产功能区 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根据《省政府关于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7〕161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大力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认真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科学合理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以下简称“两区”），优化区域布局和要素组合，提升农产品质量效益和市场竞争力。根据上级关于“两区”划定的工作要求，2018年9月中旬印发“两区”划定工作方案，细化目标任务，及时将划定任务逐级细化分解到镇（街道），开展技术培训等；2018年10月份全面落实地块；2018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56.5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和10万亩的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的地块划定工作任务，做到全部建档立卡、上图入库，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2019年6月底前完成各级验收、抽验等工作。2019年12月底前完成“两区”划定总结工作。

## 二、科学合理划定“两区”

（一）选准地块。按照“布局合理、生产稳定、标识清晰、

能划尽划”的原则，“两区”划定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水土资源条件较好，坡度在15度以下的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连片，原则上平原地区连片面积不低于500亩，丘陵地区连片面积不低于50亩；农田灌排工程等农业基础设施比较完备，生态环境良好，未列入退耕还林还草、还湖还湿、耕地休耕试点等范围；具有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的种植传统，近三年播种面积基本稳定。优先选择已建成或规划建设的高标准农田进行“两区”划定。

（二）综合划定。各镇（街道）要根据土地利用、农业发展、城乡建设等相关规划，按照划定标准和目标任务，结合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明确“两区”具体地块并统一编号，标明“四至”及拐点坐标、面积以及灌排工程条件、主要作物类型、承包经营主体、土地流转情况等相关信息。依托国土资源遥感监测“一张图”和综合监管平台，建立电子地图和数据库，建档立卡、登记造册。

（三）验收和汇总划定成果。今年10月份全面开展划定工作，2019年6月底前完成划定任务。“两区”划定工作完成后要及时做好自验、常州市验收，并迎接省抽检。“两区”划定成果经验收合格后，进行整理归档、统计和汇总，逐级报上级农业、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备案。

### 三、大力推进“两区”建设

（一）提高综合生产能力。依据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和土地整治规划等，按照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

要求，积极推进“两区”范围内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逐步配套完善烘干、仓储等设施。加大“两区”范围内的骨干水利工程和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因地制宜兴建“五小水利”工程，大力发展节水灌溉，打通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增强“两区”综合生产能力。

（二）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以“两区”为平台，大力培育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使其成为“两区”建设的骨干力量。健全农村经营管理体系，加强对土地经营权流转和适度规模经营的管理服务，鼓励采用土地股份合作、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等多种方式发展适度规模经营。

（三）优化农业产业结构。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优质、高产、高效，大力推进“两区”种植品种结构调整。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转变生产方式，推动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增加绿色农产品有效供给，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益。

（四）提升农业服务水平。创新农业社会化服务方式，发展多种形式农业社会化服务，大力培育立足市场的专业化服务组织。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重点在“两区”范围内建设规模适度、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的农产品加工区，培育一批有较强带动力的企业和品牌。积极推广“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培育农业发展新动能、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 **四、切实加强“两区”监管**

（一）依法保护“两区”。依照农业法、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农田水利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完善“两区”保护相关制度，切实加强水土资源保护。“两区”划定后，除国家和省规划确定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需要外，原则上不再调整为其他类型的用地。严格管理“两区”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确保其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二）落实管护责任。各镇（街道）要按照“谁使用、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将“两区”地块的农业基础设施管护责任落实到经营主体，督促和指导经营主体加强设施管护。

（三）加强动态监测和信息共享。综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建立“两区”监测监管体系，定期对“两区”内农田基础设施、作物种植品种、面积、布局情况等进行动态监管监测，深入分析相关情况，实行精细化管理。建立“两区”定期上报和通报制度，及时更新“两区”电子地图和数据库。建立健全数据安全保障机制，落实责任主体，在保证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开放“两区”电子地图和数据库接口，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

####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以“两区”划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审定工作计划、审查划定方案、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镇（街道）要相应成立工作小组，具体负责“两区”

的划定与建设。

（二）加强经费保障。加大对“两区”的投入，并统筹各项支农项目资金，重点向功能区倾斜，确保完成功能区的划定建设任务并发挥功能区粮食生产效能。建立项目建设责任制，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财政支农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提高项目建设成效。

（三）加强检查考核。各镇（街道）、市各有关部门要严肃工作纪律，把握划定进度，加强沟通协调，确保“两区”划定工作按期完成。领导小组将组织相关部门结合粮食安全责任制，评价考核各镇（街道）“两区”划定、建设和管护工作，评价考核结果与“两区”扶持政策挂钩。

- 附件：1. 溧阳市“两区”划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各镇（街道）“两区”划定任务分解表

## 附件1

# 溧阳市“两区”划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为切实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溧阳市“两区”划定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徐华勤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	曹 俊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	马立峰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马俊浩	市委办公室副主任、农工办主任
	胡永进	市规划局党组副书记
	姜 卫	溧城镇镇长
	柳建平	天目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主任、 天目湖镇镇长
	王旺荣	埭头镇镇长
	强建方	上黄镇镇长
	张余亮	戴埠镇镇长
	孙 斌	别桥镇镇长
	张国良	竹箐镇党委副书记
	朱 威	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任、上兴镇镇长
	王鹏程	南渡镇党委副书记

赵 波	社渚镇镇长
江 涛	昆仑街道办事处主任
赵 明	市发改委主任
高伟新	市财政局局长
朱荣屏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王洪明	市环保局局长
钱 栋	市住建委主任、燕山新区党工委书记
赵 波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马祥中	市水利局局长
谢菊芬	市农林局局长、粮食局局长
沈新章	市审计局局长
丁 红	市统计局局长
朱红新	市旅游局局长
管连和	市气象局局长
徐国平	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农林局，由谢菊芬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赵国新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2

## 各镇（街道）“两区”划定任务分解表

单位：（万亩）

镇（街道）	粮食生产功能区			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水稻	小麦	玉米	大豆	油菜
溧城镇	1.18	0.82			0.25
天目湖镇	3.49	1.05		0.1	0.60
埭头镇	1.97	1.20			0.20
上黄镇	1.33	0.20			0.08
戴埠镇	3.31	0.45		0.1	0.50
别桥镇	6.38	3.30			2.50
竹箐镇	8.62	3.45		0.2	0.62
上兴镇	11.63	5.50		0.3	0.60
南渡镇	7.27	3.05		0.1	2.50
社渚镇	10.8	5.23		0.2	1.00
昆仑街道	0.52	0.75			0.15
合 计	56.5	25		1	9

---

抄 送：市委办，市人大办、政协办。

---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9月3日 印发

---